

藥事服務常見 問題Q與A



撰文◎藥劑科藥師 魏春翎

當慢性疾病用藥治療穩定後，醫師會依照病人的情況開立二或三個月的慢性病連續處方箋，民眾首次拿到慢性病連續處方箋時，常會詢問哪些問題呢？就讓我一一來解答。

問：醫師說要開立二或三個月的藥，為何只領到一個月的藥？

答：慢性疾病用藥期間，若身體狀況突然發生變化就可能需要調整治療藥物，健保規定一次只領一個月，可以避免不必要的藥品浪費。

問：這慢性病連續處方箋，下次要如何領藥？

答：本院提供二種預約慢箋領藥方式－網路預約和電話預約。藥師會先調配好民眾預約領藥的藥品，可減少民眾等待領藥的時間，非常方便，可多加利用。

網路預約時間：凌晨01:00至晚間10:00。

一、可用電腦連結至恩主公醫院首頁→點選就醫指南→點選門診→點選慢箋預約→點選「查詢與預約目前可預約慢箋」，依網頁操作步驟進行慢箋預約。若想確認是否完成預約或是取消預約，也可在慢箋預約網頁→點選「已預約慢箋資訊查詢與取消」，依網頁操作步驟進行查詢。

二、手機下載「恩主公醫院行動掛號」APP，

點選「慢箋領藥」，進行網路預約。

三、掃描慢箋上面預約慢箋QR code，也可直接連結預約慢箋網頁。休診日（如週日及國定假日）不提供預約領藥服務。如因故無法前來領藥，最晚請於預約領藥日之前一日晚間09:00前取消。若有爽約紀錄，依規定一個月內（三十天）不再提供網路預約領藥服務。

電話預約時間：全日上班日上午08:00至下午04:00，半診日及休診日不提供電話預約。慢箋領藥預約專線（02）2673-1360。若已超過領藥日期，則無法電話預約，但仍可依慢箋過卡領藥服務時間至指定地點過卡領藥。

慢箋過卡領藥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08:00至晚間09:00、週六上午08:00至下午01:00；地點：門診大樓。週日及例假日上午08:30至下午01:00；地點：復興大樓。

為減少民眾等待過卡的時間，本院門診大

樓新設置二部自動過卡機，不論是否預約慢箋都可自行過卡，再到藥局領藥，慢箋領藥更方便。小提醒：民眾到醫院慢箋領藥時，一定要攜帶健保卡和慢箋才能過卡領藥。

問：慢性病連續處方箋一定要回醫院領藥嗎？

答：民眾可以就近選擇回原開立處方箋之醫院或至健保特約藥局領藥，但不可至其他醫療院所領藥；同理可證，本院也無法接收調劑其他醫院開立的慢箋。若您的慢箋藥品是屬於健保專案申請的特殊藥品，建議您回醫院領藥。

問：慢箋遺失要如何辦理？

答：若慢箋不慎遺失是不能重印補發的，當藥品用完時請重新掛號看診，由醫師取消原處方箋，再開立新的慢箋。另外若慢箋因破損無法辨識或人為塗改也不能領藥。

問：慢箋第二或第三次領藥是否需負擔藥品費用？

答：目前健保規定慢箋第二或第三次領藥時，民眾不需要負擔任何費用。

問：若要出國是否可以提前領取慢箋藥品？

答：健保規定，若預計出國期間超過一個月，可於領藥時出具機票或船票等證明文件，先行領取下個月之用藥量。

問：慢箋領藥日期超過了好幾天，是否還可以領藥？

答：慢箋上都會列印下次領藥時間，若第二次領藥延後，則第三次領藥日期也需延後。若延後之領藥日期超過處方有效日期，則無法領藥。健保署亦規定每季累計重複用藥天數超過

十天，需延後領藥及回診。為避免影響後續的領藥及增加預約回診時醫師開藥的困擾，請依照處方箋上注明的領藥日期區間來領藥。除了慢箋要注意領藥日期之外，一般性處方箋也有三天領藥時間限制，若超過時間沒領藥，也沒有在期限內通知藥局保留處方，就會取消該筆處方，也不會跟健保申報藥品，若民眾還想要領藥就必須重新掛號看診。

藥劑科提供門急診、住院病人各項藥事服務，包括處方調劑、審核與核發，藥物療效與副作用監測等多項服務，亦設置藥物諮詢室提供民眾用藥諮詢及特殊藥品衛教。除此之外，為了提供民眾更完整的藥物治療與照護，本院目前也設置藥師門診，藥師門診時間是每週二、三上午8:30至12:00，地點在門診大樓212診間，民眾若有使用各種抗凝血劑、糖尿病控制不好和末期腎臟病前期等用藥問題，可由門診醫師轉介或自行網路掛號藥師門診，透過藥師與醫療團隊合作，提高病人對藥物治療的遵從性，整合病人院內、院外用藥，避免重複用藥，監測藥物治療效果及藥物、食物交互作用，增加藥物治療的效果和安全性。目前藥師門診接收到的個案大多是針對末期腎臟病前期病人用藥情況及藥物相關問題進行評估，提供使用藥物的正確資訊與相關衛教。不論您是何種用藥問題，歡迎多加利用藥師門診。 

